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地址：台南市佳里區佳興里佳里興606號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4
四、 資產負債表	5
五、 收支餘絀表	6
六、 淨值變動表	7
七、 現金流量表	8~9
八、 醫務收入明細表	10
九、 醫務成本明細表	11
十、 醫務收入明細補充表	12
十一、 醫務成本明細補充表	13
十二、 財務報表附註	
(一) 組織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14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14~16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7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18
(五) 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8
(六) 質抵押之資產	18
(七) 重大之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18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18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1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 公鑒：

查核意見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相關法令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相關法令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

會計師查核報告

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正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八日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 奇美醫院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全部 □健保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附註	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淨值	附註	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1	\$ 440,832,827		\$ 337,935,547		應付票據		\$ 90,875		\$ 1,434,566	
應收票據(淨額)	四.2	13,090		14,955		應付帳款		171,183,465		166,616,107	
應收帳款(淨額)	四.2	155,189,047		160,831,715		其他應付款		157,746,635		154,564,983	
存貨(淨額)	四.3	26,685,761		23,406,379		本期所得稅負債		-		3,680,269	
預付款項		700,985		179,556		教育研究發展負債		-		-	
其他流動資產		408,789		387,185		醫療社會服務負債		3,884,261		4,150,686	
						其他流動負債		43,021,291		4,042,487	
		<u>623,830,499</u>	28	<u>522,755,337</u>	25			<u>375,926,527</u>	17	<u>334,489,098</u>	16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4	1,593,203,662		1,563,326,530		退休金負債		43,391,619		42,304,707	
無形資產		7,432,401		7,432,401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4,809,673		4,983,773	
存出保證金		46,000		46,000		院區往來		774,473,413		877,393,877	
		<u>1,600,682,063</u>	72	<u>1,570,804,931</u>	75			<u>822,674,705</u>	37	<u>924,682,357</u>	44
						負債總額		<u>1,198,601,232</u>	54	<u>1,259,171,455</u>	60
						淨值					
						未受限淨值					
						累積餘絀-未受限		834,388,813		701,682,949	
						本期餘絀-未受限		191,522,517		132,705,864	
						淨值總額		<u>1,025,911,330</u>	46	<u>834,388,813</u>	40
資產總額		<u>\$ 2,224,512,562</u>	100	<u>\$ 2,093,560,268</u>	100	負債及淨值總額		<u>\$ 2,224,512,562</u>	100	<u>\$ 2,093,560,268</u>	100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

收支餘絀表

■全部 □健保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一〇年度		差 異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醫務收入	\$ 1,886,229,233	100	\$ 1,734,870,795	100	\$ 151,358,438	9
門急診收入	1,153,066,721	61	1,036,480,788	60	116,585,933	11
住院收入	812,264,295	43	770,424,102	44	41,840,193	5
其他醫務收入	23,020,118	1	20,080,878	1	2,939,240	15
減：支付點值調整	39,969,263	2	25,564,128	1	14,405,135	56
減：健保核減	46,555,192	2	52,653,592	3	(6,098,400)	(12)
減：醫療優待	15,597,446	1	13,897,253	1	1,700,193	12
醫務成本	1,498,138,129	80	1,414,457,895	81	83,680,234	6
人事費用	773,421,306	41	741,198,495	43	32,222,811	4
藥品費用	237,525,491	13	222,097,981	13	15,427,510	7
醫材費用	355,923,932	19	305,531,683	18	50,392,249	16
折舊費用	40,249,382	2	32,381,926	1	7,867,456	24
事務費用	49,890,097	3	72,457,706	4	(22,567,609)	(31)
其他醫務費用	41,127,921	2	40,790,104	2	337,817	1
醫務毛利	388,091,104	20	320,412,900	19	67,678,204	21
營運費用	239,113,497	12	224,323,595	14	14,789,902	7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	35,122,617	2	11,205,817	1	23,916,800	213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18,838,111	1	15,191,224	1	3,646,887	24
人事費用	78,215,553	4	73,393,278	4	4,822,275	7
折舊費用	35,105,293	2	31,650,774	2	3,454,519	11
租金費用	1,994,500	0	2,202,000	0	(207,500)	(9)
事務費用	64,316,997	3	80,320,555	5	(16,003,558)	(20)
其他營運費用	5,520,426	0	10,359,947	1	(4,839,521)	(47)
醫務利益(損失)	148,977,607	8	96,089,305	5	52,888,302	55
非醫務活動收益	99,275,733	5	75,139,801	4	24,135,932	32
利息收入	597,662	0	122,679	0	474,983	387
租金收入	3,696,168	0	4,182,347	0	(486,179)	(12)
研究計畫收入	8,134,125	0	6,397,497	0	1,736,628	27
捐贈收入	1,388,797	0	3,270,229	0	(1,881,432)	(58)
其他非醫務收益	85,458,981	5	61,167,049	4	24,291,932	40
非醫務活動費損	56,730,823	3	34,842,973	2	21,887,850	63
研究計畫費用	5,682,660	0	3,124,928	0	2,557,732	82
其他非醫務費損	51,048,163	3	31,718,045	2	19,330,118	61
非醫務利益	42,544,910	2	40,296,828	2	2,248,082	6
本期稅前餘絀	191,522,517	10	136,386,133	7	55,136,384	40
所得稅費用	-	0	3,680,269	0	(3,680,269)	(100)
本期稅後餘絀	191,522,517	10	132,705,864	7	58,816,653	44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稅後淨額)	-	0	-	0	-	0
本期綜合餘絀總額	\$ 191,522,517	10	\$ 132,705,864	7	\$ 58,816,653	44

製表人：



會計主管：



~6~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住里奇美醫院

淨值變動表

■全部 □健保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永久受限淨值		
永久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 -	\$ -
永久受限淨值增加總額	-	-
永久受限期初淨值	-	-
永久受限期末淨值	-	-
暫時受限淨值		
暫時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	-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出	-	-
暫時受限淨值增加總額	-	-
暫時受限期初淨值	-	-
暫時受限期末淨值	-	-
未受限淨值		
未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191,522,517	132,705,864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入	-	-
未受限淨值增加總額	191,522,517	132,705,864
未受限期初淨值	834,388,813	701,682,949
未受限期末淨值	1,025,911,330	834,388,813
淨值其他項目	-	-
期末淨值總額	\$ 1,025,911,330	\$ 834,388,813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

現金流量表

■全部 □健保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 一 一 年 度	一 一 〇 年 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 191,522,517	\$ 136,386,133
調整項目：		
支付點值調整	(2,160,366)	(32,263,852)
健保核減	(32,189,791)	48,225,841
利息收入	(597,662)	(122,679)
呆帳費用	17,092	276,398
折舊費用	75,354,675	64,032,7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477,617	873,58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51,376	218,23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865	21,14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9,975,733	(47,633,447)
存貨(增加)減少	(3,430,758)	1,696,53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21,429)	297,75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1,604)	95,89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343,691)	(17,278,12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567,358	(18,426,816)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181,652	9,633,38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8,978,804	(25,468,746)
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086,912	719,453
醫療社會服務負債增加(減少)	(266,425)	2,511,827
支付之所得稅	(3,680,269)	-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11,103,606	123,795,2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714,077)	(245,324,757)
收取之利息	597,662	122,67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4,116,415)	(245,202,078)

(續下頁)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 奇美醫院

現金流量表(續)

■全部 □健保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 一 一 年 度	一 一 〇 年 度
(接上頁)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 (174,100)	\$ 1,329,473
院區往來增加(減少)	(103,915,811)	155,878,69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4,089,911)	157,208,1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2,897,280	35,801,2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7,935,547	302,134,2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0,832,827	\$ 337,935,547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  里奇美醫院

醫務收入明細表

■全部 □健保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門診收入-健保	\$ 902,459,025	
門診收入-非健保	169,438,825	
急診收入-健保	71,873,752	
急診收入-非健保	9,295,119	
住院收入-健保	614,184,370	
住院收入-非健保	198,079,925	
其他醫務收入-健保	20,469,076	
其他醫務收入-非健保	2,551,042	
減：支付點值調整	(39,969,263)	
減：健保核減	(46,555,192)	
減：醫療優待	(15,597,446)	
合 計	\$ 1,886,229,233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

醫務成本明細表

■全部 □健保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人事費用-薪資	\$ 623,833,503	
人事費用-加班費	59,372,997	
人事費用-伙食費	15,575,738	
人事費用-退休金	26,233,300	
人事費用-保險費	48,405,768	
藥品費用	237,525,491	
醫材費用	355,923,932	
折舊費用	40,249,382	
事務費用-文具用品	3,018,318	
事務費用-水電費	14,628,078	
事務費用-修繕費	23,889,626	
事務費用-院外合作費	3,645,902	
事務費用-燃料費	112,800	
事務費用-保險費	3,602	
事務費用-清潔費	4,591,771	
稅捐	2,336,784	
什項購置	8,404,585	
病人被服費	376,010	
團體會費	835,560	
服裝費	521,144	
什費	1,873,296	
供應支出	26,780,542	
合 計	\$ 1,498,138,129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

醫務收入明細補充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醫務收入(A)	\$ 1,886,229,233	
門診收入-健保	873,141,239	
門診收入-健保部分負擔	29,317,786	
門診收入-非健保	169,438,825	
急診收入-健保	68,828,002	
急診收入-健保部分負擔	3,045,750	
急診收入-非健保	9,295,119	
住院收入-健保	575,428,114	
住院收入-健保部分負擔	38,756,256	
住院收入-非健保	198,079,925	
其他醫務收入-健保	20,469,076	
其他醫務收入-非健保	2,551,042	
減：支付點值調整	(39,969,263)	
減：健保核減	(46,555,192)	
減：醫療優待	(15,597,446)	
其他相關業務收入(B)	99,275,733	
臨床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8,134,125	
其他補助收入	61,776,853	
雜項業務收入	29,364,755	
合計(A+B)	\$ 1,985,504,966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  奇美醫院

醫務成本明細補充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備註：成本分攤
基礎係按收入比
計算

項 目	金 額	
	健保	非健保
醫務成本(A)	\$ 1,209,215,713	\$ 288,922,416
人事費用	624,263,663	149,157,643
醫師	242,923,395	58,042,592
護理人員	267,249,573	63,854,936
其他醫事人員	77,053,632	18,410,711
其他人員	37,037,063	8,849,404
藥品費用	191,717,673	45,807,818
醫材費用	287,282,462	68,641,470
其他費用	105,951,915	25,315,485
折舊費用	32,487,115	7,762,267
機械及設備折舊費用	28,004,881	6,691,310
房屋及建築折舊費用	4,482,234	1,070,957
水電費用	11,806,990	2,821,088
租金費用	-	-
機械及設備租金費用	-	-
房屋及建築租金費用	-	-
其他	61,657,810	14,732,130
醫務管理及總務費用(B)	192,999,424	46,114,073
人事費用	63,131,345	15,084,208
折舊費用	28,335,085	6,770,208
租金費用	1,609,852	384,648
事務費用	51,913,186	12,403,811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15,205,100	3,633,011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	28,349,068	6,773,549
其他醫務費用	4,455,788	1,064,638
合計(A+B)	\$ 1,402,215,137	\$ 335,036,489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列示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本院於民國100年9月7日開幕，設立的宗旨是「提供民眾所需要的醫療服務」。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約為720人及703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本院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相關法令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二) 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之原始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其後續衡量通常亦採用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惟亦常結合其他衡量基礎，如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變現(清償)價值與公允價值等。

(三) 外幣

新台幣為本法人之功能性貨幣及財務報表之表達貨幣。

對於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原始認列係按交易日匯率換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重新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之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3)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
-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供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六) 應收款項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原始認列係按設算利率計算其現值，後續並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現值衡量。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先對個別重大之應收款項客戶進行個別評估，當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之應收款項客戶發生減損者，即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未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重大應收款項客戶，以及非個別重大之應收款項客戶，則按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進行群組分類，分別評估各該群組應收款項之減損。

(七) 存貨

存貨包括各項藥品、衛材、物品、食品、血液等，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存貨平時按實際成本計價，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採個別項目為基礎。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採直線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設備，15年至50年；醫療儀器設備，7年；交通運輸設備，5年；雜項設備，5年。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預期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有重大變動時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進行重大重置時，若該重置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法人，則該重置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列為當期餘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價時，該未實現重估增值係認列於其他綜合餘絀，並累計於其他淨值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項目，自重估年度翌年起，以重估後帳面金額為基礎計提折舊。其他淨值中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資產處分時，轉列為當期餘絀，作為重分類調整。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有形資產及商譽以外之無形資產

本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資產及商譽以外之無形資產的

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否認列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稅前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立即認列為當期損失；但已辦理重估價之資產，其減損損失應在未實現重估增值餘額之範圍內，認列於其他綜合餘絀，減少未實現重估增值；如有餘額，則認列於餘絀。後續期間若因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迴轉之減損損失則認列為當期利益；但已辦理重估價之資產，其減損損失之迴轉利益，應於減損損失原認列於餘絀之範圍內，認列為餘絀；如有餘額，應認列為其他綜合餘絀，增加該項資產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並認列於餘絀，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餘絀或直接計入淨值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餘絀或直接計入淨值。

1.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依課稅所得計算之應付所得稅尚未支付之範圍，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負債；若本期及前期已付金額超過該等期間應付金額，則超過部分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資產。當期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並適用之稅率及稅法所計算預期應付或可回收之所得稅金額衡量。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並按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期間，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適用稅率衡量。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加以重新檢視評估調整。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 存 現 金	\$ 1,996,177	\$ 1,385,919
支 票 存 款	49,518,553	16,306,449
活 期 存 款	389,318,097	320,243,179
定 期 存 款	-	-
合 計	<u>\$ 440,832,827</u>	<u>\$ 337,935,547</u>

(1) 上列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質押或用途受限制之情形。

2.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 收 票 據	\$ 13,090	\$ 14,955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 13,090</u>	<u>\$ 14,955</u>
應 收 帳 款	\$ 178,139,618	\$ 218,115,351
減：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1,473,120)	(3,633,486)
備抵健保核減	(17,097,587)	(49,287,378)
備抵一般呆帳	(4,379,864)	(4,362,772)
淨 額	<u>\$ 155,189,047</u>	<u>\$ 160,831,715</u>

3. 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藥品存貨	\$ 19,941,615	\$ 17,091,247
醫材存貨	6,454,457	5,961,585
物 品	797,171	709,653
	27,193,243	23,762,48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07,482)	(356,106)
合 計	<u>\$ 26,685,761</u>	<u>\$ 23,406,379</u>

(1) 上述存貨並無提供做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資產名稱	成本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	\$ 467,158,350	\$ -	\$ 467,158,350
房屋及建築設備	958,661,435	107,142,536	851,518,899
醫療儀器設備	404,280,490	246,460,791	157,819,699
交通運輸設備	6,800,600	5,146,116	1,654,484
雜項設備	36,117,385	18,297,850	17,819,535
未完工程	96,769,695	-	96,769,695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	463,000	-	463,000
合計	\$ 1,970,250,955	\$ 377,047,293	\$ 1,593,203,662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	\$ 467,158,350	\$ -	\$ 467,158,350
房屋及建築設備	877,649,215	68,603,928	809,045,287
醫療儀器設備	378,711,559	206,460,789	172,250,770
交通運輸設備	4,160,878	2,353,493	1,807,385
雜項設備	32,454,174	13,050,274	19,403,900
未完工程	91,978,838	-	91,978,838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	1,682,000	-	1,682,000
合計	\$ 1,853,795,014	\$ 290,468,484	\$ 1,563,326,530

(1)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無提供做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五、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六、質抵押之資產：無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無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